

平舆县 2023 年农机购置补贴操作流程

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方式实施。

（一）成立组织，制定方案。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我县成立由县领导牵头，各相关部门组成的“平舆县 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平舆县 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并对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进行联合监管。

（二）发布实施规定。在县政府网站上发布实施规定，农机管理部门、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和有关规定发布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补贴额一览表、补贴机具信息表、咨询投诉电话等相关信息，让农机补贴这一惠民政策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三）自主选机购机。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并对交易行为真实性、有效性、和可能发生的纠纷承担法律责任。鼓励非现金方式支付购机款，便于购置行为及资金往来全程留痕。购机者对其购置的补贴机具拥有所有权，可自主使用、依法依规处置。

（四）补贴资金申请。购机者通过“农机购置补贴”手机 APP 自主向河南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提交补贴申请，同时按规定提交纸质申请资料，签署告知承诺书，承诺购买行为、发票购机价格等信息真实有效。其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和农机产销企业负责，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申请受理。购机者应提交申请材料为身份证明材料（个人身份证原件或组织机构代码及其复印件1张）、发票原件及复印件1张。动力机械行驶证及复印件1张，每台机具要提供人机合影和铭牌照片1张。购机户对购机的真实性和购机价格真实性的承诺书1份。

2、资料核验。对购机者自主提出的补贴申请，主管部门应按规定及时受理。主要核验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税控发票、行驶证是否与本人及系统输入内容相一致。县级农机管理部门按职责分工分别对购机者补贴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

3、机具核验。主要核验个人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及其法人身份证件、税控发票及行驶证；购买机具的固定铭牌、发动机号、车架号是否与本人购买的机具相符，做到见人见机见票，双方签字确认。其中牌证管理机具凭牌证免于实物核验。鼓励开展非现场补贴申请、补贴机具核验预约等服务，因地制宜开展补贴办理“一站式”、进村入户等服务，加快实现购机者申领补贴“最多跑一次”“最多跑一地”。

4、补贴资格确认。经核验、公示无异议后，县级农机管理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在购机资金申请表上签署意见并盖章，确认其补贴资格。如无特殊情况，在规定的日期内未将机具接受核验的视为主动放弃补贴。

（五）补贴资金兑付。县财政部门审核农机部门提交的资金兑付申请表和有关材料后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通过“一卡通”系统兑付资金。对安装类、设施类或安全风险较高类补贴机具，可在生产应用一段时期后兑付补贴资金。补贴申领有效期原则上当年有效，

少量确因急需，当年财政补贴资金规模不够、办理手续时间紧张等无法享受补贴的，可在下一个年度优先补贴，补贴政策全面实行跨年度连续实施，除发生违规行为或补贴资金超录外，不得以任何理由限制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且补贴机具资质、补贴标准、和办理程序等均按购机者提交补贴申请并录入办理服务系统时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受政策调整影响，以稳定购机者补贴申领预期